

# 揚子高級中等學校 教務處 通知

一、主旨：公告 110 學年度第 2 學期高中部第一次定期評量科目、時間表事宜。

二、對象：全校教師及學生。

三、第一次定期評量科目、日期、時間表如下：

高一				
3月30日 (三)	9:15~10:00 國寫	10:50~12:00 歷史	14:20~15:10 地科	16:00~17:10 國綜
3月31日 (四)	8:50~10:00 英文	自修	13:50~15:10 物理	16:00~17:10 地理
4月1日 (五)	8:40~10:00 化學	自修	14:00~15:10 公民	15:50~17:10 數學
高二				
3月30日 (三)	8:30~10:00 國寫	10:50~12:00 歷史(全)	自修	15:50~17:10 國綜
3月31日 (四)	8:20~10:00 英文	自修	14:00~15:10 生物(自)	15:50~17:10 物理(自) 16:00~17:10 地理(社)
4月1日 (五)	8:40~10:00 化學(自) 8:50~10:00 公民(社)	自修	自修	15:50~17:10 數學
高三				
3月30日 (三)	正常上課			
3月31日 (四)	9:00~10:00 國綜	10:50~12:00 生物(自)、歷史(社)	13:50~15:10 英文	15:50~17:10 物理(自) 16:00~17:10 地理(社)
4月1日 (五)	8:40~10:00 化學(自) 8:50~10:00 公民(社)	自修	自修	15:50~17:10 數學

◎注意事項：

1. 掃地時間：3/30~4/1(三~五)：15:10~15:25

2. 評量實施辦法：

A. 依據本校學生考試規則。

B. 學校定期評量，各類假別得以補考，請到校後直接至教務處補考，進教室後不得再申請補考。

C. 相關請假證明說明：病假請持有看診收據，喪假附訃聞，公假由帶隊老師提供名單，才得以原始成績計算，其餘假別完成請假手續後，成績為及格部分打 7 折計算。

3. 科目代碼：

科目	國文	英文	數學	歷史	地理	公民	物理	化學	生物	地科	英聽	數學 競試	自然 競試	地理 競試
高中	01	02	03	06	07	11	04	05	08	09	22	31	32	33

